

#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明确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融发行规模、期限及利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城发环境”）于2020年3月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，并于2020年3月2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注册超短期融资券的金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。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出具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〔2020〕SCP364号），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15亿元，注册额度自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。

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成功发行了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6亿元，到期日为2021年3月17日。

现拟发行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发行规模

按照前期工作安排，本次超短融注册规模15亿元，统筹考虑上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和公司资金状况，本期超短融发行规模为6亿元。

### 二、发行期限

本期超短融发行期限为180天。

### 三、发行利率

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实际利率按照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(二)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- (三)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(四) 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〔2020〕SCP364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4日